

東航訊息

業務/促銷專案() 航班訊息() 訂位訊息() 票務訊息(v) 其他()

關於及時取消無效航段的通知

致各同業：

為規範 GDS 代理訂座行為，將對 GDS 代理無效航段行為加強監控管理，現將具體內容通知如下：

1. 無效航段管理：我公司在航班起飛 48 小時之前清理或取消由代理在 GDS 系統中申請或預訂的東上航無效航段後，如該代理未在航班起飛 24 小時之前在 GDS 系統中對該無效航段進行主動刪除，則視作無效航段違規行為，處罰金額為每位旅客每航段 10 美元。
2. 以上管理適用範圍包括東上航實際承運航段及市場方為東上航的代碼共享航段。
3. 已取消、變更的無效航段狀態包括但不限於 HX、UC、UN、NO 等。
4. 將按月統計並通過各地 BSP 或 ARC 管理平臺自動向違規代理開具 ADM 單。
5. 本通知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執行。

以下事宜敬請旅行同業予以配合與協助。

1. 請務必時時查看 Queue 信箱，並即時執行 SSR 相關訊息或通知旅客，例如：航班動態或時刻異動。
2. 請同業務必於售票時告知旅客，備妥 COVID-19 病毒核酸檢驗陰性結果報告的正本以及復印件，並於電代內輸入旅客有效的聯繫電話（手機），以確保航班變動時，旅客能即時獲得航班時刻的最新資訊。
3. 為了確保航班正常起飛及避免旅客投訴，請各代銷售單位按照要求，務必於電代內輸入正確的旅客有效證件號碼，以免造成旅客不便。

輸入旅客證件資訊及正確相應格式示例：Travelsky 指令格式

SSR DOCS MU HK1 T/CN/ 07749575/TW/24APR67/M/23APR24/ZHANG/DALONG/P1

4. 預訂座位時，務必在訂位記錄(PNR)上輸入正確 SSR FOID 指令中的旅客證件代碼和證

中國東方航空 台灣分公司

China Eastern Airlines Taipei Office

客戶服務專線：412-8118

客戶服務傳真：02-8712-6818

台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三段 2 號 6 樓 A 室

Rm. A, 6F., No. 2, Sec. 3, Minsheng E. Rd. Taipei, Taiwan

Website: www.ce-air.com

件號，以免影響旅客搭機權益。

5. 為了確保航班正常起飛及保障旅客權益，請各代理銷售單位務必遵循以下要求：
臺灣旅客購買純大陸內陸、兩岸航線及臺灣始發的國際中轉產品，請務必填寫有效期內之台胞證資料，其餘情況依相關出、入境國家或地區規定填寫有效旅行證件；如因證件資料不符合規定而受到任何損失應由旅客本人承擔。

特此通知

中國東方航空台灣分公司
客運銷售部

中國東方航空 台灣分公司

客戶服務專線：412-8118

台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三段2號6樓A室

Website: www.ce-air.com

China Eastern Airlines Taipei Office

客戶服務傳真：02-8712-6818

Rm. A, 6F., No. 2, Sec. 3, Minsheng E. Rd. Taipei, Taiwan